

浙江兆龙互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自愿承诺 不减持公司股份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浙江兆龙互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兆龙互连”）近日收到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出具的《关于自愿承诺不减持公司股份的承诺函》，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承诺主体及持股情况

股东名称	与公司关系	直接持股数量（股）	直接持股占总股本比例
浙江兆龙控股有限公司	控股股东	115,500,000	44.74%
姚金龙	实际控制人、董事长、总经理	37,800,000	14.64%
姚银龙	董事	12,600,000	4.88%
姚云涛	董事、副总经理	12,600,000	4.88%
合计		178,500,000	69.14%

二、承诺主要内容

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坚定信心及对公司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，公司控股股东浙江兆龙控股有限公司，实际控制人姚金龙先生，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姚云涛先生，董事姚银龙先生承诺：“自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限售股上市流通之日起 12 个月内，即 2023 年 12 月 2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20 日不以任何形式减持本公司/本人所直接持有的兆龙互连股份，包括承诺期间该部分股份因资本公积转增、派送股票红利、配股、增发等事项产生的新增股份。”

公司董事会将督促上述承诺人严格遵守承诺，并按照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以及中国证监会、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及时履行

信息披露义务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相关承诺主体出具的《关于自愿承诺不减持公司股份的承诺函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兆龙互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12月19日